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ST 钱江 公告编号：2016 临-035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8月27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2016年9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3名，实到董事1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林华中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批准公司向交通银行温岭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最高本金敞口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三年。上述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美可达摩托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授信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授权公司经营班子签署有关协议和文件，并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7 日